

聯合調解專線辦事處
新聞發佈

<<土地（為重新發展而強制售賣）條例>>調解先導計劃已成功完成

聯合調解專線辦事處（“辦事處”）於今天（10月8日）正式宣布，<<土地（為重新發展而強制售賣）條例>>調解先導計劃（“調解先導計劃”）已成功完成。

在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發展局的財政支持下，調解先導計劃於2011年開始正式實施，目的是協助業主就已提交或擬提交土地審裁處的強制拍賣申請所引起的相關爭議提供調解服務。

直至2014年6月30日，辦事處於調解先導計劃下共收到211宗查詢及52宗調解個案申請，涉及23個物業地段及115位業主。在52宗調解申請個案中，18宗為雙方申請先導計劃後而自行達成協議的個案，26宗為已進入調解階段的個案，其中16宗個案於調解過程中達成和解協議。調解先導計劃的成功率約為70%。

聯合調解專線辦事處主席文志泉先生說：「我們很高興看到調解先導計劃錄得相對較高的成功率，而此調解先導計劃得以成為香港其他同類型計劃的一項歷史里程碑，實在令人感到喜悅。我們衷心感謝發展局、曾參與此調解先導計劃的調解員及與此計劃相關的機構在過往數年來的支持，使先導計劃取得如此的成功。」

聯合調解專線辦事處義務顧問陳炳煥律師亦稱：「調解先導計劃已成功達至其目的。調解先導計劃的推行是為協助業主解決因強制拍賣而引起的爭議，透過一位中立獨立的第三者，即調解員，於調解會議中協助雙方達至共同願意接受的和解協議。」

聯合調解專線辦事處將會繼續為強拍個案及一般個案提供調解相關的服務及免費諮詢服務。現時來自八個提供調解服務機構的共225位認可調解員，均受過處理強拍個案的專項培訓，及曾加入調解先導計劃的調解員名冊。如對於調解服務有任何查詢，歡迎親臨位於香港金鐘道38號高等法院大樓LG1樓LG102室聯合調解專線辦事處（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上午9時至下午1時；下午2時至6時），也可致電(852) 2901 1224電郵至 email@jointmediationhelpline.org.hk 或瀏覽網頁 <http://www.jointmediationhelpline.org.hk>。

完

2014年10月8日